

共青团山东省委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文化厅

鲁青联〔2014〕21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山东省青年 动漫创意大赛的通知

各市团委、教育局、文广新局,各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引导广大青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团省委、省教育厅、省文化厅决定联合举办第二届山东省青年动漫创意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培育

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紧紧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4 字的基本内容，采用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动漫形式，通过创作健康向上、丰富多彩的动漫创意作品，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二、大赛口号

青春接力 文化传承

三、主要内容

举办全省青年动漫创意优秀作品评选和展示；举行山东青年动漫创意论坛，邀请国内外动漫专家探讨山东动漫产业发展和人才培养之路；举办青年动漫人才交流会。

四、大赛组织

主办单位： 共青团山东省委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文化厅

承办单位： 山东世博华创动漫传媒有限公司

媒体支持： 山东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

山东商报

齐鲁网

新媒体合作： 鲁网

五、组织领导

大赛每年举办一届。由主办单位组成大赛组委会，负责确定大赛主题、审定大赛方案、总体协调和总结表彰工作；由承办单

位组成大赛执行委员会，具体负责大赛的组织、经费、评选等具体工作；新闻媒体单位负责大赛的宣传及成果展示等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团省委宣传部。

六、活动要求

1. 各市团委、教育局、文广新局，以及各高校团委，要将大赛的发动和宣传列入工作计划，组织精干力量，认真规划，确保落实，共同办好此次大赛。

2. 积极协调新闻媒体对大赛进行广泛宣传，做好经验推广和总结表彰等工作，不断扩大该项赛事在社会上的影响力。

3. 各市、各高校团委要做好本市本单位作品收集工作，各市报送作品应不少于 25 件，各高校报送作品应不少于 30 件。

联系人：王 凯 张振太

联系电话：0531—87190895 82073819

电子邮箱：sdyouthcomic@163.com

大赛网站：www.54comic.com

通信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23899 号齐鲁动漫游戏基地 307 室

附件：1. 大赛组委会及评委名单

2. “世博华创”杯第二届山东省青年动漫创意大赛方案

3. 大赛评审办法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大赛组委会及评委名单

一、组委会

组委会主任：

谢 宁 共青团山东省委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宋承祥 山东省教育厅副厅长

胡上山 山东省文化厅副厅长

组委会成员：

高庆军 共青团山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高 磊 山东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刘显世 山东省文化厅文化产业处处长

曹 丽 山东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副总监

庞道锋 山东商报总编辑

谭鲁民 齐鲁网总编辑

魏子杰： 鲁网总经理

王振华 山东世博华创动漫传媒公司董事长

组委会办公室主任：

高庆军 共青团山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兼）

组委会执行委员会：

主 任：王振华 山东世博华创动漫传媒公司董事长

副主任：栾丽萍 共青团山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李霞 山东省教育厅高教处副处长
吴红 山东省文化厅文化产业处副处长
成员：张维刚 山东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新闻部主任
李杰 山东商报编委
赵兵 齐鲁网副总经理
王维旭 鲁网活动部主任
陈雁宾 山东世博华创动漫传媒公司执行总裁

二、大赛评委会

1. 动画组

冯毓嵩 原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导演、杭州师范大学钱江学院创意设计艺术分院院长
顾群业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数字传媒学院院长
王宏昆 山东艺术学院传媒学院副院长
张景鹏 天津财经大学动画教师、资深数字艺术专家
苏庆 济南动漫游戏行业协会秘书长

2. 漫画组

慕容引刀 著名漫画家，刀刀狗形象创作者
张旺 南开大学副教授、著名CG绘画专家
单伟 著名职业漫画家

3. 动漫剧本组

孟祥增 山东师范大学传媒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韩 青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数字传媒学院副院长

吴立群 日中动漫游戏交流促进会中国区代表

4. 动漫舞台剧组

蔷薇色的猫 原画车间创始人、chinajoy 大赛全国冠军

幻之月狐 资深 coser、Chinajoy 山东赛区评委会主任

大明狐 资深 coser、知名动漫演出道具师

冥鬼 冷牙印动漫社创始人、资深 coser

附件 2

“ 世博华创 ” 杯 第二届山东省青年动漫创意大赛方案

一、大赛时间

2014 年 5 月至 9 月

二、参赛资格

1. 参赛对象

年龄在 18 岁至 35 岁，省内高校（含高职，民办、成人院校）动漫专业师生、动漫企业员工，以及有创作能力的社会青年均可参赛。

2. 有违反以下规定的参赛作品，将被取消参赛资格：

- （1）含有与中国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内容；
- （2）含有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
- （3）涉嫌临摹、剽窃、侵犯他人著作权；
- （4）违反本次比赛其它规定。

三、作品要求

（一）参赛主题

本届大赛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重点围绕“诚信、友善、孝敬”以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内容，创作健康向上、丰富多彩的青年动漫创意作品。参赛者可围绕该主题，

进行自由命题创作。

（二）参赛作品类型

1. 动画短片：分为二维动画和三维动画。
2. 漫画：四格漫画、多格故事漫画、绘本。
3. 动漫剧本：采用小说、文学剧本等格式。
4. 动漫舞台剧：原创动漫舞台剧或者 cosplay(动漫真人秀)。

cosplay 演出必须以国产的影视、动漫、游戏、小说等类型的作品为原型。

（三）参赛作品要求

1. 动画短片

（1）动画须提供 AVI 视频格式文件，片长 3 分钟以上 10 分钟以下，帧率为 25，原始分辨率为 720*576。

（2）动画作品请选取一帧代表性画面截图处理成作品的索引图像（格式：JPG；图片像素不低于 72dpi）。另附剧本或 200 字左右的创意文字说明（word2003 文档，小四号字宋体，1.5 倍行距），并随参赛作品一同在大赛网站专区提交。

2. 漫画作品

四格漫画不少于 12 则，多格故事漫画要求长度不少于 16 页、不多于 64 页；绘本作品需要提供完整作品。作品必须提供 JPG 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200dpi。作品表现手法、风格不限，彩色黑白均可。

3. 动漫剧本

仅接受个人独自创作的作品，字数在 1 万字以内。参赛作品一律采简体中文格式，必须为电子版，电子档案内需依序有以下内容：作品标题、500 字以内的作品简介、完整作品内文。（word2003 文档，小四号字宋体，1.5 倍行距）

4. 动漫舞台剧

参赛者可登陆大赛网站，进行网上报名。组委会将视报名情况组织比赛，比赛分为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

四、参赛步骤及作品提交

1. 报名

（1）参赛选手登录大赛官方网站：www.54comic.com，点击“网上报名”按钮，如实填写个人详细信息及参赛信息，上传 20K 以内的 2 寸彩色免冠照片，填写完毕后确认。

（2）同一位参赛者可以创作不同作品重复报名，但是每件作品须分开报名及上传。

2. 作品提交方式

作品提交有三种方式：一是将作品报送至所在市团委、高校团委；二是将作品上传至大赛指定邮箱；三是将作品刻盘寄送至组委会指定地址。

3. 作品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20 日。

五、奖项设置

大赛分别评出动画短片、漫画、动漫剧本及动漫舞台剧类一、

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奖项允许有空缺。

1. 动画短片类

一等奖：3名，授予证书及3000元奖金

二等奖：5名，授予证书及1000元奖金

三等奖：10名，授予证书及500元奖金

优秀奖：20名，授予证书

2. 漫画类

一等奖：3名，授予证书及3000元奖金

二等奖：5名，授予证书及1000元奖金

三等奖：10名，授予证书及500元奖金

优秀奖：20名，授予证书

3. 动漫剧本类

一等奖：1名，授予证书及3000元奖金

二等奖：2名，授予证书及1000元奖金

三等奖：3名，授予证书及500元

4. 动漫舞台剧类

一等奖：1名，授予证书及3000元奖金

二等奖：1名，授予证书及1000元奖金

三等奖：1名，授予证书及500元奖金

5. 组织奖与指导奖

设立组织奖和教师指导奖若干，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

六、赛程安排

时间安排	内容	工作安排
5月至6月	启动	召开新闻发布会，大赛正式启动。
	宣传	张贴海报，设置联系点；成立大赛宣讲团，选择重点城市对大赛进行集中宣传。举办第一届大赛获奖作品展演、主题论坛和人才交流会。
7月至9月	作品收集与报送	参赛作品由各市、各单位团组织集中收集、报送；社会参赛作品自行报送。
10月	评选表彰	评奖、颁奖。
	论坛	举办山东省青年动漫创意论坛。
	获奖作品展播	获奖作品在大赛官方网站及相关媒体进行展播。

七、大赛说明

1. 大赛赛程等内容如发生变动，将在大赛官方网站及时公布。
2. 大赛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
3. 获奖选手在颁奖典礼结束后三个月内未领取奖品，过期无效。
4. 组委会对参赛作品拥有展播、宣传和出版的无偿使用权。
5. 大赛的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

附件 3

大赛评审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维护“世博华创”杯第二届山东青年动漫创意大赛的公正性和权威性，规范评审过程，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大赛的评审活动主要包括对大赛主体内容的评审，即对参赛的动画短片、漫画、动漫剧本、动漫舞台剧等作品的评审。

第三条 按照大赛主题要求创作的，创意新颖、内容健康的动漫作品均符合本届大赛的参赛条件。

第四条 评审活动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时力求形式创新、灵活、高效。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五条 大赛设评审委员会，为大赛作品的最终评审机构。评审委员会由各类别评委组成，评审委员会委员可分为初审评委、复审评委和终审评委。评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人，由大赛组委会推荐产生。

第六条 大赛评审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评审委员会日常事务。

第三章 评审程序

第七条 大赛评审程序分为3个阶段，即作品初评，作品复评，作品终评。

第八条 作品初评：从提交的所有作品中进行筛选，通过初审的作品数量与对应奖项设置数量的比例为3:1。

第九条 作品复评：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奖项设置数量1:1的比例、以现场打分评审的形式对通过初审的作品进行评审，通过复审的作品皆为入围作品。

第十条 作品终评：评审委员会对作品进行终审，现场打分、计分、现场公布结果，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确定获奖名次。

第四章 作品评审标准

第十一条 制定大赛各类型作品评审标准，报经评委会研究通过，并在大赛官方网站公布。

第五章 仲裁

第十二条 大赛设立仲裁委员会，对有异议的作品由仲裁委员会仲裁。